

关于深圳市罗湖区财政 2020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0 年 6 月 10 日在深圳市罗湖区第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上

深圳市罗湖区财政局局长 彭世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提请就发债事宜等进行调整预算，请予审议。

一、编制背景

一是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第 3 批新增专项债券额度的通知》，市财政局于 4 月 25 日新增下达我区第 3 批专项债券额度 20,000 万元。根据《预算法》规定，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二是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统筹推进辖区教育、卫生事业发展，支持区内企业尽快复产达产，走出疫情影响，根据疫情形势发展结合财力统筹情况，拟进一步加大对社会民生重点领域的财力支持。

综上，按照《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号）有关要求，为做好各项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们编制了本次预算调整方案。

二、专项债拟调整事项

本次市财政新增我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0,000 万元，涉及粤海体育休闲公园等文体设施建设、笋岗-清水河重点产业片区公共配套设施建设 2 个打包项目。上述两个项目均已通过区财政资金在年度预算中安排，其中，在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 15,050 万元，在政府性基金预算中安排 4,950 万元。现将上述 20,000 万元的区财政资金置换为债券资金，其中，从一般公共预算中置换出来的 15,050 万元统筹用于本次预算调整其他新增项目，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中置换出来 4,950 万元暂不安排新增支出，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拟调整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资金来源

本次调整资金来源有两个渠道，合计 82,537 万元，具体包括：

一是专项债置换资金 15,050 万元。将年度预算通过区财政资金安排的粤海体育休闲公园新建工程等 12 个项目资金 15,050 万元置换为专项债资金，置换出来的区财政资金

统筹用于此次预算调整新增项目。

二是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67,487 万元。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 号）“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力度”规定，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中调出 67,487 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二）新增支出情况

根据疫情防控和企业复产复工工作进展以及教育、卫生事业发展需要，新增支出需求 82,537 万元，具体包括：

一是增人增资经费 15,050 万元。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要求，到 2020 年我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儿童占比必须达到 50%。按照市里的工作目标，区教育局目前正加紧推动幼儿园“民转公”工作，3 月已收回 8 所幼儿园、4 月已收回 13 所幼儿园，合计新增人员、公用经费约 12,050 万元。同时，考虑到编外人员改革，年度社保、公积金调整等需增加经费约 3,000 万元，建议增加安排增人增资经费 15,050 万元，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疫情扶持企业）17,007 万元。根据《深圳市罗湖区政企共济共战疫情十条措施》及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经区工信局、区金融服务署测算，企业防疫补贴及稳增长经费需增加投入 10,392 万元，贷款贴息补贴扶持经费需增加 1,615 万元。同时，为进

一步落实中央“保市场主体”的工作要求，我区拟设立“区金融机构风险代偿专项扶持计划资金池”，提高疫情期间金融机构的风险容忍度，解决辖区企业融资难问题，首期款需 5,000 万元。因此，建议增加安排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7,007 万元，其中，区工信局 10,392 万元，区金融服务署 6,615 万元，列“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三是区疾控中心疫苗购置经费 6,000 万元。受疫情影响，重大疾病疫苗、流感疫苗等二类疫苗需求大幅增加。经区疾控中心测算，预计 2020 年疫苗购置经费缺口将达到 6,000 万元。因此，建议增加安排区疾控中心疫苗购置经费 6,000 万元，列“卫生健康支出”。

四是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5,000 万元。考虑到疫情防控工作进入常态化，按照“内防反弹、外防输入”的工作要求，拟进一步做好对驿站的经费保障工作，建议新增安排区财政局预留经费 5,000 万元作为我区后续疫情防控工作经费。其中，东门街道雅园驿站约 990 万元，翠竹街道竹园驿站约 1,434 万元，东晓街道如家驿站约 889 万元，其余资金用于支付其他街道驿站待结算尾款，列“卫生健康支出”。

五是罗湖医院集团中医药发展工作经费 2,500 万元。根据市政府《关于印发深圳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0-2025 年）》（深府办函〔2020〕1 号）精神，结合罗湖中医院创三甲三年规划，2020 年需新增安排中医药发展

工作经费 2,500 万元，其中 2020 年中医院创三甲工作经费需 910 万元。因此，建议新增安排罗湖医院集团中医药发展工作经费 2,500 万元，列“卫生健康支出”。

六是罗湖医院集团运行补助经费 6,980 万元。受疫情影响，罗湖医院集团 2-3 月收支缺口达 6,980 万元，导致集团日常运营出现困难。罗湖医院集团疫情期间已垫付免费核酸检测费、疫情耗材费等防疫支出 4,006 万元，同时，春风院区作为我区隔离院区，至今不对外营业，没有医疗收入，需要予以补助。为做好我区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保障医院集团日常运转，建议新增安排罗湖医院集团疫情影响运行补助经费 6,980 万元，列“卫生健康支出”。

七是增资罗湖中财投资发展公司经费 30,000 万元。2018 年，市人才安居集团与我区签订增资协议，共同增资罗湖人才安居集团 200,000 万元，其中，罗湖区通过中财公司出资 70,000 万元，市人才安居集团出资 130,000 万元。2019 年，我区完成第一笔增资 40,000 万元。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罗湖人才安居集团根据市、区政府工作要求，积极做好复工复产工作。该公司承接我区景福花园、船步街、边境二大院等一批棚改项目陆续开工建设，新增支出需求加大。因此，建议完成之前协议的约定，增加安排中财公司 30,000 万元用于注资罗湖人才安居集团，列“住房保障支出”。

经上述调整，2020 年罗湖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支规模从

1,961,013 万元调整为 2,028,499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拟调整事项

（一）收入方面

调增专项债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主要是市新增我区第 3 批专项债限额 20,000 万元。

（二）支出方面

一是调增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万元，同时调减城市建设支出 4,950 万元。市财政新增我区专项债额度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粤海体育休闲公园等文体设施建设、笋岗-清水河重点产业片区公共配套设施建设 2 个打包项目。由于年度预算已在城市建设支出中通过区财政资金安排 4,950 万元用于上述项目，现将该项目资金置换为专项债资金，置换出来的区财政资金暂不安排新增支出，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资金。

二是调出资金 67,487 万元至一般公共预算使用。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5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 号）“加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力度”规定，将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经上述调整，2020 年罗湖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规模从 399,246 万元调整为 419,246 万元。

五、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底，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87,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60,0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27,000 万元，债务风险可控。债券信息如下表所示：

罗湖区地方政府债务信息情况表（截至 2020 年 4 月底）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发行时间	债券规模	债券期限	债券利率	备注
合计		187,000			
专项债券		127,000			
治水提质专项债	2019 年 3 月 28 日	80,000	7 年	3.37%	2021 年至 2026 年分别偿还债券本金 2 亿元、2 亿元、1 亿元、1 亿元、1 亿元、1 亿元。
水污染治理专项债	2020 年 1 月 13 日	7,000	7 年	3.31%	2022-2023 年每年偿还本金 1,750 万元，2024-2027 年每年偿还本金 875 万元。
公立医院专项债	2020 年 1 月 13 日	20,000	15 年	3.66%	2026-2035 年每年偿还本金 2,000 万元。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笋岗-清水河重点产业片区）	2020 年 5 月 18 日	9,000	10 年	2.93%	2026 年至 203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800 万元。
社会事业专项债（粤海体育公园新建工程等）	2020 年 5 月 18 日	11,000	15 年	3.43%	2028 年至 2035 年每年偿还本金 1,375 万元。
一般债券		60,000			
城中村综合治理、无物业小区综合治理等项目一般债	2019 年 6 月 17 日	20,000	5 年	3.34%	本期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债券本金。
基础教育建设、城中村改造等项目一般债	2020 年 4 月 2 日	40,000	10 年	2.84%	本期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债券本金。

- 附表：1. 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第二次预算调整收支总表
2. 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第二次预算调整收支总表
3. 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一般公共预算新增支出明细表
4. 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调整情况表
5. 深圳市罗湖区 2020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资金安排表
6. 深圳市罗湖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表